

僑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5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、
15、16、17樓

聯絡人：洪松男

聯絡電話：02-23272726

電子郵件：songman102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僑教學字第1110070530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才啟事 (A49000000B_1110070530A_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韓國仁川華僑中山中小學徵聘小學部教師若干名事，
詳如說明，請協助刊登於貴部（局、處）網站，並轉知所
屬各級學校及教師公會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旨揭僑校擬招聘小學部教師若干名，其條件及待遇等資料
詳徵才訊息（如附件）；有意應徵者請於111年2月20日前
將初審資料備齊後，逕電郵或郵寄至該校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電交 2022/01/20 文
章 09:24:43

